

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2025 年第 6 期

沈丘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1 日

雨雪寒潮大风天气预警

沈丘县气象局 2025 年 3 月 1 日 17 时发布寒潮、大风Ⅳ级《重要天气预警报告》：1 日夜间到 2 日白天我县有中到大雨，2 日夜间至 3 日雨夹雪转中到大雪，局部暴雪。2 日凌晨至 3 日有 5 级左右偏北风，阵风 8 级。3 日至 4 日气温较前期下降 10 到 15 度，4 日凌晨最低气温降至零下 3 度左右，将出现寒潮。县减灾办提醒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情况，落实好低温雨雪冰冻、寒潮、大风等气象灾害各项防范和应对措施，确保人民出行安全。

一、具体预报

今天夜里到明天白天阴天有中到大雨，偏东风 3 级转偏北风 5 级，阵风 8 级，气温 3℃~14℃；

2 日夜间到 3 日，雨夹雪转中到大雪，局部暴雪，偏北风 4 到 5 级，阵风 7 到 8 级，气温 0℃~3℃；

4 日，多云到晴天，偏北风 2 到 3 级，气温-3℃~4℃；

5 日，多云间阴天，东北风 2 级，气温-2℃~7℃。

二、防御指南

（一）切实做好监测预警工作。气象部门要加强对持续低温雨雪、大风天气的实时监测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。各级各部门要加强与气象、应急等部门的沟通会商，实现信息共享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杜绝各类因持续低温雨雪、大风天气过程引发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。报纸、电视、广播等新闻媒体和通信部门要密切配合，第一时间向公众发布各类预警信息，增强公众的防范避险意识。

（二）全面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各重点行业部门要重点分析低温雨雪、大风、道路结冰、能见度低等风险影响，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，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引起的生产安全事故。各级公安、交通、公路要加强对高速公路、交通主干道、事故易发多发路段、桥梁涵洞、码头等重点线路的巡逻管控；要加强安全调度，视情采取管控、限速等措施，实时发布路况信息，保障春运期间交通运输安全。**农业农村部门**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、防冻措施指导，做好设施农业、畜禽圈舍等防风加固以及防寒处置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**住建部门**要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脚手架、塔吊安全管理，雨雪、大风来临时，中止吊装、悬空、攀爬等高空作业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等事故，相关作业人员应及时停止作业。**城管部门**要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、立交、涵洞等易积水点的巡查和防护，降雪地区提前做好城市道路积雪、结冰

清除准备。**水利部门**需加强河道等重点水域安全管理和险工险段的巡查排险和加固，时刻关注雨雪天气对河道和堤防安全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必要时设立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**民政部门**要加强巡查敬老院、救助机构等单位，重点检查御寒取暖、生活保障等情况。重点对汽车站、商业街等人流密集地点以及废弃建筑、桥梁涵洞等流浪乞讨人员易聚集地点开展巡查救助，为困难群众提供救助服务。**教体部门和学校**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，提醒家长和学生不要在结冰河面上滑冰，相关单位要加强对河流、池塘等重点水域的安全管理；同时要对学校学生宿舍、图书馆、食堂、体育馆等重点场所进行再排查再整治，确保在校师生安全。**消防部门**要紧盯冬季取暖过程中的消防安全工作，尤其是要加大学校宿舍、敬老院、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力度，及时消除火灾隐患。**能源、电力、通信部门**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，及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提早做好煤、气、油等能源调度和储备计划。**文广旅游部门**要指导旅游景区（点）做好应对准备，必要时停止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玻璃栈道等设施；做好名贵树木的防风防冻工作。**各乡（镇、办事处）**接到预警信息后，利用手机短信、农村大喇叭等方式，第一时间通知到村、通知到户，普及防一氧化碳中毒、安全用电用气和安全自救常识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三）及时提醒公众注意防范。一是公众尽量减少户外活动，注意保暖。老弱病人，特别是心血管病人、哮喘病人等对气温变化敏感的人群尽量不要外出；入冬以来，呼吸道感染性疾病高发，请做好孕产妇、儿童和高龄老人的卫生防护；户外作业人员要注意安全，雨雪大风天气要停止户外露天、高空作业和水上活动，尽快进入室内，或是进入能防寒防风场所。**二是**居家须提防煤气中毒。请谨防火灾、一氧化碳中毒、触电等事故的发生；切勿超负荷用电，取暖器材远离易燃物，通电时间不宜过长，确保人走断电；此次降温伴随大风天气，请自觉清理室外物品，防止坠落；户外活动时，远离大树、广告牌及临时建筑物。**三是**注意出行安全。驾车返乡及旅游出行时，必须小心谨慎，慢行车、缓刹车；雨雪期间，视线会受阻，要提前给出汽车信号灯，及时保持安全车距；道路湿滑，遇到弯道时一定要提前减速，注意其他车辆的动向，特别是弯道会车时，请做到不抢行、不催促、有序慢行。

（四）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。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时刻保持通讯联络畅通，及时掌握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和天气实况信息，提前做好会商研判，预置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，遇到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当地政府和县减灾办报告，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报：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发：各乡（镇、办事处）、县灾减委相关成员单位
